

证券代码：688353

证券简称：华盛锂电

公告编号：2023-053

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现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调整，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林刚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为保障公司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行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推选公司董事马阳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与温美琴（召集人）、黄雄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调整前后审计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：

调整前：温美琴（召集人）、黄雄、林刚

调整后：温美琴（召集人）、黄雄、马阳光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2月12日